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融政函〔2025〕69号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5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项目使用计划的批复

县农业农村局：

报来《关于2025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项目使用计划的请示》（融农请〔2025〕84号）悉。经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05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2025年中央和自治区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及项目使用计划。请你局按照程序规范开展相关工作。

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25年6月16日

抄送：县财政局。

